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苏州华育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作为苏州华育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育智能”或“公司”）的持续督导券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华育智能 2019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现将本次专项核查情况汇报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东吴证券经核查华育智能定向增发相关决策文件、验资报告、募集资金专户建立情况、股转系统定增备案函取得情况认为：

2018 年 10 月 17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苏州华育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8 年第一次定向发行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且该方案于 2018 年 11 月 1 日在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本次公司以定向发行的方式发行 140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63 元，募集资金总额 2282.00 万元。本次股票发行的目的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研发投入及偿还借款。募集资金专户银行为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新区支

行，账号为 2008261277000138。2018 年 12 月 24 日，经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苏亚苏验【2018】29 号《验资报告》。

2018 年 12 月 28 日，本次股票发行事项已获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关于苏州华育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2018】4379 号）》。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制度建立情况

2018 年 10 月 17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并于 2018 年 11 月 1 日在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该管理制度明确规定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变更、管理、监督和责任追究制度等。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核查

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2 日，与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新区支行和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存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进行管理。专项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行：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新区支行

账户名：苏州华育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2008261277000138

公司严格按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

情形，也不存在未取得股转系统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 2018 年股票发行共募集资金 2282.00 万元，根据《股票发行方案》，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拟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研发投入及偿还借款。

1、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1. 募集资金总额	22,820,000.00
减：发行费用	-
加：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42,480.35
2. 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22,862,480.35
3.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用途	
其中：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6,158,802.84
研发投入	5,200,000.00
偿还借款	11,500,000.00
小计	22,858,802.84
4.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3,677.51

2019 年度，公司存在使用本次股票发行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为了提高公司资金利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在确保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249.4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低风险、短期（不超过 12 个月）保本型理财产品，即在 12 个月内可滚动购买，但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249.40 万元。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月21日披露的《苏州华育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6）。2019年2月14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公司购买了22,494,000.00元理财产品，并于2019年5月27日、2019年9月4日、2019年9月19日分别赎回8,510,695.83元、7,014,525.00元和7,009,386.80元。截止2019年末，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理财本金已全部收回，合计收到利息为40,607.63元。

除上述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的情形，公司募集资金未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未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营业务的公司，未用于股票及其他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未通过质押、委托贷款或其他方式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合法、有效，且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损害公众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

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未发现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华育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签署页）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22 日